

江苏省第一工业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省第一工业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上发布了《江苏省第一工业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等定向发行相关公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等信息披露审查意见，公司对《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进行了补充修订。补充修订后的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江苏省第一工业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4-049）。更新和补充修订内容已用楷体加粗标注。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规定，本次修订不涉及发行对象、认购价格、认购数量、募集资金用途等要素的改变，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

特此公告。

江苏省第一工业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4日